

附件 2:

全省统一的电子处方流转使用指南

电子处方中心以服务参保人为核心，将参保人就诊、定点医疗机构开方上传、定点零售药店购药结算等主要环节进行串联，通过处方数据信息在定点医药机构、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各核心系统、渠道应用之间

的顺畅流转和互联互通，实现参保人方便快捷地就诊购药，无感享受享受医保待遇。

以参保人线下就医购药场景为例，流程如下：

1.就诊。参保人使用医保就医凭证至定点医疗机构就医，定点医疗机构核验参保人身份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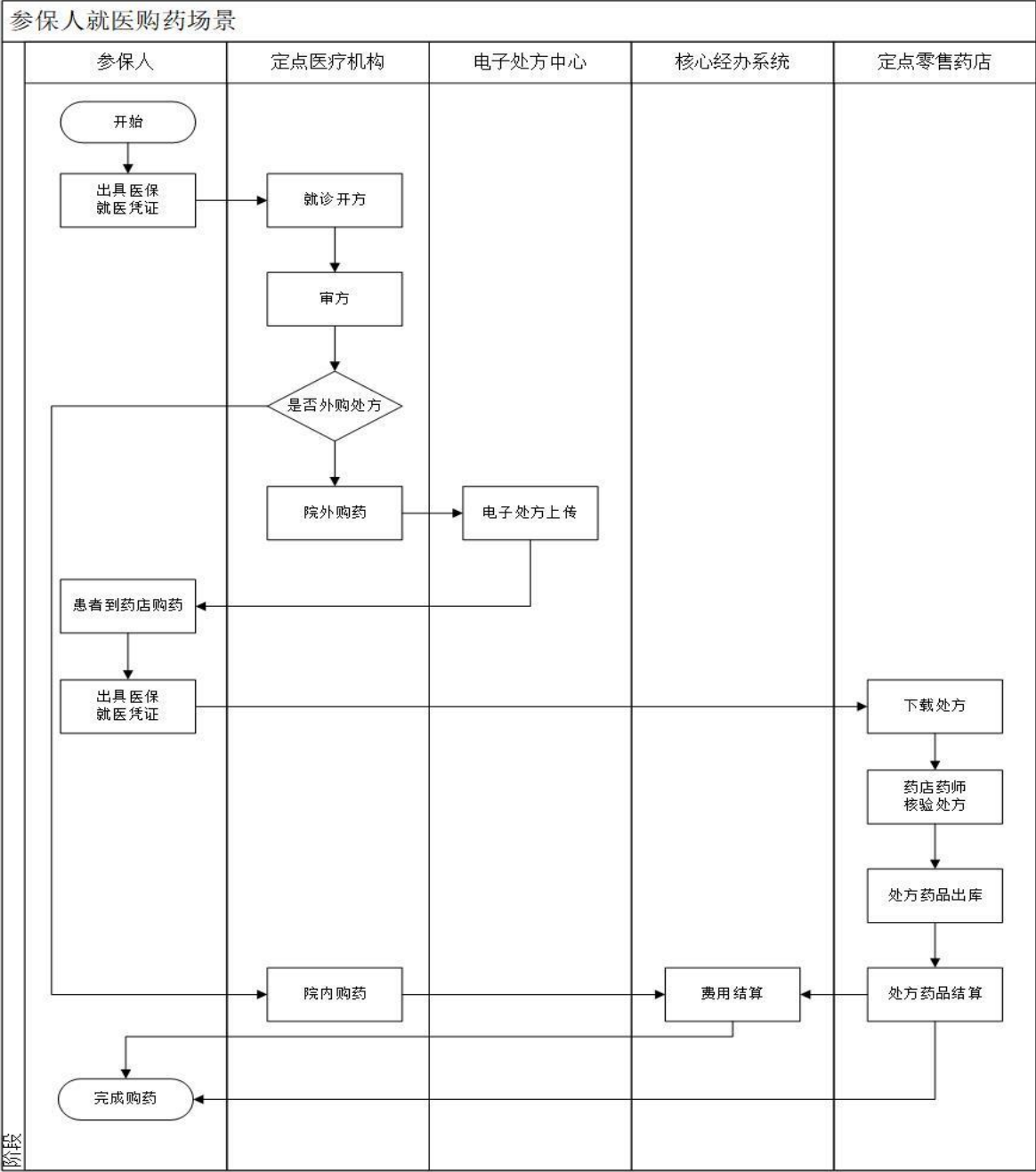
2.开方。定点医疗机构医保医师为参保人进行诊断，开具处方；

3.审方。经定点医疗机构医保药师对方剂信息进行审核调配后，由医疗机构将处方信息上传电子处方中心；

4.购药。参保人在院内购药的，在院内药房直接刷卡结算；经参保人确认需处方外购的，由参保人在江苏医保云 APP 中选择购药的定点零售药店，并到店出示医保就医凭证，药店向电子处方中心发起处方下载请求，由药店药师对方剂信息进行核验确认（包括人员身份、用药事宜、注意事项等）；

5.结算。定点零售药店对方剂药品进行销售出库，上传电子处方中心，发起医保费用结算，参保人可以使用医保相

关支付凭证结算费用；



6.取药。参保人从定点零售药店取得药品，定点零售药店的药品销售出库信息及医保结算信息通过电子处方中心反馈就诊开方的医疗机构。